证券代码:688333 证券简称:铂力特 公告编号:2026-007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近日,公司办理完成了对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44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次发行股票32,048,107股,每股发行价格94.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028,546,111.5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共计21,150,195.56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3,007,395,915.94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3年12月5日已全部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3XAAA3B010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专户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1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性质: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工大支行	1025 07071019	正常
2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劳动路支行	6105 01740015 0000 1976	正常
3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性质: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旺座曲江支行	6113 0107 8013 0025 25622	正常
4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友谊路支行	4569 20100100 186866	正常
5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7201 00788011 00007259	本次注销
6	西安铂点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支行	6105 0126 6980 0000 0249	正常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公司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仅剩余少量余额,为了便于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公司不再使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西安分行(账号:72010078801100007259)。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并将结余资金及银行利息2,354.57元转入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账号:102907248906)进行管理。上述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就对应账户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33 证券简称:铂力特 公告编号:2026-008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0.00万元(包含本数)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投项目整体实施进度,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为进一步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价值,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上述现金管理额度的使用期限将于2027年3月25日到期。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事宜,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44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次发行股票32,048,107股,每股发行价格94.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028,546,111.5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共计21,150,195.56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3,007,395,915.94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3年12月5日已全部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3XAAA3B0103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增加资金效益,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即自2026年3月26日至2027年3月25日)。

(四)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合计计划使用不超过138,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1.8亿元的现金管理额度的使用期限将于2026年9月25日到期,5亿元的现金管理额度的使用期限将于2026年12月24日到期)。在上述额度、使用主体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中心负责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事宜,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中心负责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有权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上述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批。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事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认为: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实施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33 证券简称:铂力特 公告编号:2026-009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陕西航测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沈阳华秦航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加工合同、外协服务合同等金额累计约1,097.56万元

●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截止2026年3月26日,公司与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陕西航测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沈阳华秦航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加工合同、外协服务合同等金额累计约1,097.56万元。

前述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陕西航测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沈阳华秦航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系股东、董事折生阳控制的公司,上述关系构成关联关系。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说明

1、与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关系说明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系股东、董事折生阳直接控制并担任董事长的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5.1 第(十五)项有关规定,属于公司关联方。

2、与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关系说明

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系股东、董事折生阳直接控制并担任董事长的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5.1第(十五)项有关规定,属于公司关联方。

3、与陕西航测测试技术有限公司关联关系说明

陕西航测测试技术有限公司系股东、董事折生阳间接控制的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5.1第(十五)项有关规定,属于公司关联方。

4、与沈阳华秦航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关系说明

沈阳华秦航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系股东、董事折生阳间接控制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5.1第(十五)项有关规定,属于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西部大道188号
法定代表人	折生阳
成立日期	1992-12-28
注册资本	27,257.0675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表面功能材料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真空镀膜加工;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特种陶瓷制品制造;特种陶瓷制品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喷涂加工;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西部大道188号
法定代表人	王彦东
成立日期	2010-04-26
注册资本	480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切削加工服务;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3、陕西航测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名称	陕西航测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西部大道188号
法定代表人	李鹏
成立日期	2022-5-6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计量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试验机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4、沈阳华秦航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沈阳华秦航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创新二路29-1号1#综合楼304室
法定代表人	徐剑盛
成立日期	2022-10-11
注册资本	24,000万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汽轮机及辅机制造,汽轮机及辅机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试验机制造,船用配套设备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航空器(发动机、螺旋桨)生产,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以上两项需持许可证经营),航空器维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陕西航测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沈阳华秦航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加工合同、外协服务合同等金额累计约1,097.56万元。前述交易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7.2.3条中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提供担保除外)、7.2.7条中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按照连续12个月内累计计算的原则。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价格系双方在综合考量各自真实成本、合理收益及外部市场现状的基础上,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的,与公司向其他市场主体提供同类服务的价格不存在明显差异,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加工、外协服务合同金额较小,本着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制定,上述交易的定价公允、合理。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1

(1)主体: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责任公司(甲方)、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2)销售合同和加工合同金额累计:约104.28万元

(3)支付方式:支付部分预付款,验收合格支付尾款;或收到发票后全额支付

(4)生效时间:双方盖章后生效

(5)违约责任:逾期交付或逾期支付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合同2

(1)主体: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甲方)、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责任公司(乙方)

(2)外协服务合同:约197.42万元

(3)支付方式: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日期付款

(4)生效时间: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5)违约责任:逾期交付或逾期支付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2、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主体:

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甲方)、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2)销售合同金额累计:约6.73万元

(3)支付方式:全额支付或开票后支付部分,验收合格后支付尾款。

(4)生效时间: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5)违约责任:逾期交付或逾期支付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3、陕西航测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1)主体: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甲方)、陕西航测测试技术有限公司(乙方)

(2)外协服务合同金额累计:3万元

(3)支付方式:服务完成后全额支付

(4)生效时间: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5)违约责任:逾期交付或逾期支付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4、沈阳华秦航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1

(1)主体: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甲方)、沈阳华秦航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乙方)

(2)外协合同金额累计:695.5万元

(3)支付方式:验收合格后全额付款

(4)生效时间: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5)违约责任:逾期交付或逾期支付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合同2

(1)主体:沈阳华秦航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甲方)、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2)销售合同:约90.63万元

(3)支付方式:支付部分预付款,验收合格支付尾款

(4)生效时间: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5)违约责任:逾期交付或逾期支付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二)关联交易的履约安排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双方交易合法合规,定价原则公允,履约状况情况良好。公司按照实际业务情况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六、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陕西航测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沈阳华秦航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各项合同,是公司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行为,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定价合理,没有损害本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依赖。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均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关联董事折生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薛蕾先生回避表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进行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意见如下:公司与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陕西航测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沈阳华秦航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各项合同是公司进行生产经营的正常行为,交易内容符合公司实际需要,遵循了诚实信用、公开、公平的原则。该等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各项合同的实施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特此公告。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29 证券简称:山东药玻 公告编号:2026-028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3月27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城药玻路1号山东药玻公司研发大楼辅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9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6,564,85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2.084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会议的召开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总经理张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毛奕璇、战阳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5人,公司内部董事王兴军先生、职工董事李传林先生、外部董事冯加友先生、独立董事顾维军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赵海宝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何皖胜先生、苏玉才先生、杜彬先生、宋以钊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121,899	96.2923	4,400,426	3.0025	1,032,534	0.7047

2、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624,199	95.9532	4,947,426	3.3758	983,234	0.6710

3、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465,999	96.3229	4,981,360	3.3989	407,500	0.2782

4、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253,799	96.3828	4,796,160	3.2726	504,900	0.3446

5、议案名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8,561,799	94.5460	7,293,060	4.9763	700,000	0.4777

6、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8,608,499	94.5778	6,700,560	4.5720	1,245,800	0.8502

7、议案名称:关于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批准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9,648,538	95.2875	6,063,621	4.1374	842,700	0.5751

8、议案名称:关于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批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9,657,938	95.2939	6,081,621	4.1497	815,300	0.5564

9、议案名称:关于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批准向金融机构融资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9,808,672	95.3968	5,870,787	4.0058	875,400	0.5974

10、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749,533	96.0388	4,825,826	3.2928	979,500	0.668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1,785,019	68.6217	4,981,360	29.0054	407,500	2.3729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1,872,819	69.1330	4,796,160	27.9270	504,900	2.94
6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227,519	53.7299	6,700,560	39.0159	1,245,800	7.254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毛奕璇、战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及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贵州永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永吉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43,58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62%,本次质押展期后,永吉控股累计质押股份42,23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29.41%,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1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贵州永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与实际控制人邓代兴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62,873,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28%;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42,230,000股,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25.93%,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18%。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接到控股股东的通知,获悉其将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展期,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本次质押展期后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永吉控股	是	38,000,000	否	否	2025年3月26日	2026年3月26日	2026年12月25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47	9.16	补充流动资金

2、本次被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贵州永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43,581,600	34.62	42,230,000	42,230,000	29.41	10.18	0	0	0	0
邓代兴	19,291,500	4.65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62,873,100	39.28	42,230,000	42,230,000	25.93	10.18	0	0	0	0

注:

1、上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2026年3月26日公司总股本计算。

2、部分数据计算时需要四舍五入,并保留小数,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下同。

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

股东名称	贵州永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38,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6.4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16%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3月26日
持股数量	143,581,600股
持股比例	34.6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4,23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9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2%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已于同日根据永吉控股资金需要用于后续质押,详见本公告“一、本次股份质押”所述内容。

公司将密切关注控股股东质押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63 证券简称:新风光 公告编号:2026-005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发布新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主研制的新一代固态变压器(SST)样机正式成功下线。现将相关情况自愿披露如下:

一、新产品基本情况

固态变压器(SST)又称电力电子变压器,被誉为新型电力系统的“能量路由器”,集电压变换、电气隔离、双向功率控制、电能质量治理、智能调度于一体,是适配高比例新能源并网、交直流混合配电网、高可靠负荷供电的核心装备。

公司早在2006年参与的国家863计划课题中进行了相关技术的研发,其中研发的核心功率变换系统,在国内10kV配电网场景成功落地“双向H桥级联拓扑+高频隔离变压器”技术方案。项目攻克了高频隔离变换、双向功率毫秒级精准控制、电网工况自适应等关键技术。公司由此掌握拓扑设计、磁路优化、制造工艺及系统集成全链条核心技术,形成成熟工程化能力,为本次新一代SST的成功下线奠定了坚实技术基础。

本次下线的新一代SST样机,高压侧变流技术与公司已大规模商用的高压SVG、高压级联储能产品技术同源,可靠性经大量工程场景长期验证。公司新一代SST产品从拓扑架构、驱动设计、高频隔离、核心控制算法到制造工艺实现完全自主研发,产品为10kV输入、800V直流输出、功率2500kW,具备高功率密度、损耗低、功能集成度高等优势,输入侧具备构网功能、单元冗余,电压可覆盖至13.8kV,可完美适配新型电力系统复杂应用场景。

二、新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1.技术层面:标志公司在新型电力系统核心电力电子装备领域,实现从技术预研到工程化应用的关键跨越,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大功率电力电子控制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强化核心技术壁垒。

2.产品层面:丰富公司在电能质量治理、新能源并网、柔性供电领域的产品矩阵,完善从装备到系统的整体解决方案能力。

3.市场层面:契合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东数西算、绿色交通等国家战略方向,有助于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与品牌影响力,为公司中长期发展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

4.业绩层面:该产品目前处于样机下线及示范应用推广阶段,尚不具备规模化生产能力,短期内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未来市场拓展、订单落地及盈利贡献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新一代SST样机的下线,是公司核心技术研发的阶段性成果。未来公司将继续推进SST产品的工程化迭代与商业化落地,完善相关产品矩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新一代SST产品尚处于样机下线阶段,尚未在相关应用场景中形成订单,相关市场的拓展进度存在不确定性。

2.产品后